

國立中興大學 105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入學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5 年 3 月 8 日(星期二)上午 11 時 10 分

開會地點：本校圖書館 6 樓會議廳

主席：薛主任委員富盛(張副主任委員天傑代)

出席人員：各招生委員(如簽到單)

記錄：李靜觀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業務報告：

一、本校 102 至 104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入學學士班招生分發及報到結果統計，報到率連續 3 年都有小幅提升，詳細內容如附件 1。

二、本校 104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入學招生結果如下：

1. 學士班：提供招生名額 179 名，獲分發 174 名，名額使用率 97%，報到人數 111 名，報到率 62%，各學系(學程)分發及報到結果如附件 2。
2. 碩士班：提供招生名額 132 名，獲分發 18 名，名額使用率 14%。
3. 博士班：提供招生名額 41 名，未有人申請本校。

三、本校 105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入學招生名額如下：

1. 學士班：

(1) 聯合分發：計有中國文學系等 37 個學系(學程)招生，共提供招生名額 157 名，較去年(104 學年度)增加 6 名，各學系(學程)名額由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依預配原則分為 5 個梯次分發，名額分配結果如附件 3。

(2) 個人申請：計有外國語文學系等 22 個學系(學程)招生，共提供招生名額 31 名，較去年(104 學年度)增加 3 名。

2. 碩士班：計有中國文學系等 54 個系所(學程)招生，共提供招生名額 143 名，較去年(104 學年度)增加 11 名。

3. 博士班：計有中國文學系等 33 個系所(學程)招生，共提供招生名額 45 名，較去年(104 學年度)增加 4 名。

四、105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入學招生時程及招生情形如下：

1. 學士班「個人申請」：各地區報名期間約為 104 年 11 月中旬至 12 月底，將於 3 月 25 日由海外聯招會公告分發結果。今年共有 170 人申請本校，較去年(104 學年度)減少 271 人。依申請人身分統計，計有港澳生 115 人(含身心障礙者 1 人)、海外僑生 29 人、臺師大僑先部結業生 26 人；依申請人僑居地統計，計有香港 94 人、澳門 33 人、馬來西亞 26 人、印尼 8 人、越南 3 人、泰國 3 人、美國 1 人、新加坡 1 人、韓國 1 人。
 2. 碩士班：報名期間 104 年 11 月中旬至 12 月底，將於 3 月 25 日由海外聯招會公告分發結果。今年共有 52 人申請本校，較去年(104 學年度)增加 4 人，申請人中計有 48 人為已在臺灣就讀大學者。
 3. 博士班：報名期間 104 年 11 月中旬至 12 月底，將於 3 月 25 日由海外聯招會公告分發結果。今年未有人申請本校。
- 五、今年度學士班「個人申請」及碩、博士班入學，首次改為申請者上傳審查資料，審查委員上網直接瀏覽或下載資料審查方式進行作業。
- 六、本校為鼓勵優秀高中(職)學生就讀學士班，自 104 學年度起，新設獎勵優秀學士班新生入學辦法，僑生及港澳生有一位學生獲獎。
- 七、本校去年(104 年)與馬來西亞董總簽訂獨中師資培育計畫，學士班計有中文系、外文系、歷史系、財金系、企管系、資管系、會計系、應經系、化學系、應數系、物理系(一般物理組、光電物理組)、資工系、生科系、生技學程共 15 個學系(學程)列入培育計畫，董總配合僑生及港澳生學士班入學時程，宣傳計畫、接受報名、初步成績篩選、推薦合適者參加本校甄選，今年僅有 1 位學生申請及通過最低成績標準，並以「個人申請」方式申請本校企管系。
- 八、為降低國內少子化的衝擊，本校自 103 學年度起，陸續擴增僑生及港澳生招生名額，以提升本校的總註冊人數。教務處除參與馬來西亞、香港及澳門臺灣高等教育展，自 2014 年起，陸續拜訪馬來西亞華校董事聯合會總會(簡稱董總)、吉隆坡 5 所中學、香港 1 所學院及 4 所中學，目前與馬來西亞 12 所中學、香港 5 所中學簽訂策略聯盟合約，建立合作

交流平台，期能吸引更多海外優秀學生申請入學本校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請議定本校 105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學士班「個人申請」及碩士班入學招生管道，各系所(學程)審查結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各招生系所(學程)審查考生資格時，僅審查考生是否具入學本校就讀的資格，無須考量招生名額。為配合後續海外聯招會的分發作業，需回覆不合格者的不合格原因，及合格者的排名順序。
- 二、因本校的審查結果僅作為統一分發的依據，並非錄取名單，因此請勿逕行通知各申請考生審查結果，以免造成困擾。
- 三、本項入學招生管道招生名額皆為外加名額。其中，學士班各學系(學程)如同時提供「聯合分發」及「個人申請」名額，海外聯招會進行「個人申請」分發後如有缺額，名額將流用至「聯合分發」管道。
- 四、各系所(學程)申請人數及審查合格人數統計表如附件 4，學士班「個人申請」審查結果如附件 5，碩士班審查結果如附件 6，俟結果確定後，由招生暨資訊組統一回報海外聯招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請審訂本校 105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學士班「個人申請」入學招生考試經費預算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項考試因規模小且收入較少，擬編列總收入之 20%為行政支援費，其餘經費做為招生學系(學程)辦理審查及系所作業費。
- 二、經費預算表草案請參閱附件 7，請招生學系依相關規定於 7 月 30 日前逕向主計室辦理核銷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為解決本校僑生及港澳生學士班「個人申請」入學審查費匯款問題，

擬於簡章中並列審查費的新臺幣及美金金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今年(105 學年度) 本校首次向申請人收取審查費，以達初步篩選申請者的目標，但報名期間有多位申請者及家長向本校反應，銀行無法提供兌換新臺幣參考匯率、收取高額匯款手續費、不願意提供匯款等問題，部分申請者直接放棄申請，港澳部分申請者轉請私人換錢公司代為匯款，造成本校查帳不易。
- 二、今年收到的國外匯款幣別包含港幣及美金，第一銀行協助代為將匯款轉換成新臺幣後存入「國立中興大學境外招生專戶」，但匯款金額差異很大，人工查帳困難。
- 三、今年學士班「個人申請」各校收費情形如下：
 - (一)國立臺灣大學 9 個系組提供招生名額，單一學系審查費新臺幣 750 元，以信用卡繳費。
 - (二)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20 個系組提供招生名額，7 系組收取審查費，各學系審查費不同，以匯款繳費，收費金額計有新臺幣 600 元(或美金 25 元)、新臺幣 660 元(或美金 22 元)、新臺幣 690 元(或美金 23 元)、新臺幣 720 元(或美金 24 元)4 種。
 - (三)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2 個系組提供招生名額，4 系組收取審查費，單一學系審查費新臺幣 600 元(或美金 25 元)(不含手續費)，以匯款繳費。
 - (四)國立中興大學 22 個系組(學程)提供招生名額，單一學系審查費新臺幣 600 元(不含手續費)。

決議：修訂本校僑生及港澳生學士班「個人申請」單一學系審查費為新臺幣 600 元(或美金 25 元)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 40 分。